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 天广 0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职业行为准则》、《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广中茂”、“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广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2020 年 1 月 7 日，天广中茂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质押公司股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披露天广中茂于 2020 年 1 月 6 日接到公司股东陈秀玉女士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陈秀玉	否	8,000 万股	2020 年 1 月 3 日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福建瑞达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36%	为其关联人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合计	-	8,000 万股	-	-	-	20.36%	-

《公告》披露，截至 2020 年 1 月 6 日，陈秀玉女士共持有公司 39,29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7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39,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65%。

《公告》披露，截至 2020 年 1 月 6 日，陈秀玉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文团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42,039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6.8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为 39,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65%。

广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广发证券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0年 / 月 / 日